

东莞力争实现 2017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90%

2015 年 3 月 23 号,东莞市召开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会议由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建华主持召开,安排部署有序推进东莞市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徐建华强调,东莞要通过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形成先发优势和改革红利,要善于借力,循序渐进,务求实效,形成“东莞经验”。

会上,市发改局汇报了东莞市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相关情况。目前,《东莞市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已进一步完善,并初步明确 25 项具体工作任务的进度安排。其中,拓宽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现通道、建立与新型城镇化相适应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投融资机制和行政管理体制,都将是东莞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探索的主要方向。

根据工作方案,东莞市初步提出,力争到 2017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90%,到 2020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91%。

“国家为什么要进行试点,我们东莞为什么要争取进入试点?”会上,徐建华表示,全市上下首先要统一认识东莞市开展试点的目的、意义、使命和机遇。东莞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不是为了“要牌子”,而是通过先行先试,形成先发优势和改革红利,认识到东莞做好试点工作是责任,更是机遇。

“另外,一定要明确责任。要根据会议讨论的意见,进一步落实责任。”徐建华说,除了牵头单位要落实牵头责任外,相关部门要主动配合。领导小组成员尤其是市领导要主动作为,及时协调问题、解决困难。同时,徐建华也强调,要主动发力,不要有“等”的思想。要切实担负起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先遣队”的责任,善于借改革之力,借上级之力,借外脑之力,借先行地区之力。

徐建华说,会后还要进一步完善东莞市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总体方案,进一步细化具体任务,循序渐进,科学推进试点工作。“不要为试点而试点,不要为改革而改革。”徐建华认为,东莞市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的实施方案要符合实际。

徐建华强调，东莞此前已承担了许多国家级的改革试点任务，基本上都形成了可推广的经验，同时都为东莞的发展提供了动力，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也同样要形成“东莞经验”。

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课题组点评：东莞市召开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是以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为基础，针对新型城镇化过程中的难点问题进行的试点攻坚。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第三十章关于试点工作方面明确提出，本规划实施涉及诸多领域的改革创新，对已经形成普遍共识的问题，如长期进城务工经商的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市棚户区改造、农民工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和中西部地区中小城市发展等，要加大力度，抓紧解决。对需要深入研究解决的难点问题，如建立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建立多元化、可持续的城镇化投融资机制，建立创新行政管理、降低行政成本的设市设区模式，改革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等，要选择不同区域不同城市分类开展试点。

人的城镇化是新型城镇化的核心，同时，农民工的市民化是人的城镇化的重点。人口城镇化的过程就是农民进入城镇就业并融入城镇生活的过程。农民工市民化的过程实质上是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过程。而如何实现这个问题是摆在各个城市之间的问题，也就是如何实现从本地实际出发，充分调动和配置资源，大力发展各种产业，推进现代分工协作，促进大中小企业协作发展，以创造更多就业机会、保障充分就业。

东莞此次给出了城镇化的目标，力争到2017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90%，到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91%。这是一个非常高的城镇化率，当前我国的常住人口的平均城镇化率为53.7%。东莞到当前的城镇化率在88.8%左右，城镇化率需要提高1.2个百分点。目标非常明确，并且能够抓住重点来突破，我们拭目以待未来东莞未来新型城镇化试点效果，如果成功，将对其他城市借鉴意义非常巨大。